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青海旺利欣竞谈（货物）2020-051 号

采购单位：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招标单位：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青海·西宁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3
第二章 谈判须知.....6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14
第五章 （一）响应文件（格式）.....28
（二）投标文件目录.....29
（三）投 标 函.....30
（四）首次报价一览表.....31
（五）分项报价表.....32
（六）技术规格响应表.....33
（七）法定代表人证明书.....34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35
（九）投标人承诺函.....36
（十）供应商诚信承诺书.....37
（十一）资格证明材料.....38
（十二）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39
（十三）投标产品相关资料.....40
（十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41
（十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42
（十六）投标保证金证明格式.....43
（十七）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44
(十八)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45
（十九）最终报价确定表.....46
第六章 谈判项目及要求.....47
采购要求及技术说明.....47
产品名称及技术参数要求.....48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的委托，拟对“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采购项目名称	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旺利欣竞谈（货物）2020-051 号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13 元
项目分包个数	不分包
各包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点击此处阅读》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6、 其他资质条件：供应商营业执照范围内需包含于本项目有关的采购内容。
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时间	2020 年 6 月 8 日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自 2020 年 6 月 9 日- 6 月 11 日，每天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午休、节假日除外）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方式	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	人民币 500 元/包。标书售后一概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地点	西川南路 76 号万达中心 1 号写字楼 5 楼 10508 室
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以上资料留存备案）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上午 09: 30 分
开标时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上午 09: 30 分
投标及开标地点	西川南路 76 号万达中心 1 号写字楼 5 楼 10508 室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人：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0972-8710105 联系地址：青海省海东市化隆回族自治县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裴女士 联系电话：0971-6103828 邮箱地址：QHWLX2018@163.com 联系地址：西川南路 76 号万达中心 1 号写字楼 5 楼 10508 室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青海银行城西支行 银行账号：0201 2010 0007 7792

其他事项	公告同时发布于：《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招标投网》。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单位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2-8715192

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8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书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提交报价文件的法人组织。

3、合格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6、 其他资质条件：供应商营业执照范围内需包含于本项目有关的采购内容。

4、竞争性谈判采购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1）竞争性谈判公告

（2）谈判须知

（3）谈判程序

（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5）谈判项目及要求

（6）响应文件（格式）

（7）政府采购合同

5.3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天前向谈判小组提出，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6、响应文件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资格性响应文件

包括投标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

件。

2）响应函

包括投标产品报价表、技术偏离表、商务偏离表、最终报价确定表（盖章待填）、供应商承诺函等文件。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包括产品报价、人工费、运输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可预见费等费用。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响应文件分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谈判小组资格审查，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用于供应商与谈判小组谈判。

8.2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一份最终报价确定表。

采购活动谈判结束前投标单位应向谈判小组递交最终报价确定表**（此表由投标单位在参加谈判前先将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人印章盖好，待递交时当场填写）**。

响应文件统一使用 A4 幅面的纸张印制，左侧胶装，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其他形式装订的谈判文件一概不予受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电子文档必须与投标文件正本完全一致采用光盘或 U 盘制作（U 盘制作的电子文档为不可修改文档，如：PDF 格式）。

8.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

8.4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9、谈判保证金

9.1 供应商应提交不少于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9.6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9.2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2600元（贰仟陆佰元整）；**

9.3 缴纳方式：以转账、汇兑、支票或汇票方式直接缴入我公司规定账户（请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不收现金），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账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附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9.3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及信息：

交纳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 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西宁农商行西川南路支行

帐号： 8201 0000 0006 0702 3 行号：4208 5102 0201

交款截止时间：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4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谈判文件予以拒绝。

9.5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相关规定时间内无息退还供应商（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将采购合同全数返还招标代理机构，我公司鉴证、盖章以后留存两份合同原件，并按相关规定时间内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9.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9.6.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9.6.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9.6.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9.6.4 成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9.6.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9.6.6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0、确定成交候选人

10.1 评定成交：谈判小组在谈判的基础上，根据符合采购方采购需求、质量和售后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0.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1、成交通知书

11.1 采购机构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公示预成交企业（机构）名单，由采购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

12、签订合同

12.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须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12.2 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谈判中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3、成交服务费：

收取金额：5000 元整

收取对象：中标人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

14、谈判有效期：60 天。

第三章 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及专家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青海省省级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三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和评审工作。

2、谈判组织

谈判工作由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3、谈判程序

3.1 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组织谈判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制，即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审查后，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谈判小组资格审查结束后，向采购人出具资格审查报告，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应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3.2 采购人组织谈判小组成员按谈判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的顺序随机确定。

3.3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获得采购人同意后，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谈判文件内容，将变更的内容书面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并做好书面记录。

3.4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3.5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谈判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6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7 谈判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

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8 谈判小组经过两轮谈判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谈判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3.9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谈判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谈判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报价单。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10 谈判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谈判文件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采购人不能接受其价格的，谈判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11 谈判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失败：

（一）参加本节规定的谈判的供应商均被淘汰的；

（二）谈判结束，供应商响应文件均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

（三）供应商报价均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

（四）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谈判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12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谈判小组根据技术、商务等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的情况下价格最低为中标依据。若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按报价从低到高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若出现报价一致，按其他商务条件的承诺从高到低确定成交候选人。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执行机构出具谈判报告。

4.4 对于违反谈判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 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旺利欣竞谈（货物）2020-051号

采购合同编号： QHWLX-2020-051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_____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2020年**月**日“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青海旺利欣竞谈（货物）2020-051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

6.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标的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即为中标价）（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交货地点：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乙方所交付的产品由甲方验收合格后（安装完成），报履约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后，由相关部门在规定期限内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 %；即人民币（小写）_____元整（大写）_____。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合同总价款 10%的履约保证金中的____元转为质保金，即人民币（小写）_____元整（大写）_____，质保期满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收到申请后退还（不计利息）。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30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_____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合同文件和资料

4.1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知识产权

5.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 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的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保密

6.1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 、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货物质量保证

7.1.1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 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 货 期：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检验和验收

11.1开箱验收

11.1.1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

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付款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履约保证金

13.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三部分“八 授予合同”中第22.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索赔

14.1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不可抗力

17.1.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违约解除合同

20.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转让和分包

22.1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24.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五章　（一）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人：_____

供应商：_____

单位名称（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目录

（1）投标文件封面……所在页码

（2）投标文件目录……所在页码

（3）投标函……所在页码

（4）首次报价表……所在页码

（5）分项报价表……所在页码

（6）技术规格响应表……所在页码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所在页码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所在页码

（9）投标人承诺函……所在页码

（10）供应商诚信承诺书……所在页码

（11）资格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2）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所在页码

（13）投标产品相关资料……所在页码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所在页码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所在页码

（16）投标保证金证明格式……所在页码

（17）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8）制造（生产）微小企业声明函……所在页码

（19）最终报价表……所在页码

（三）投 标 函

投标函

致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青海旺利欣竞谈（货物）2020-051号）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四）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青海旺利欣竞谈（货物）2020-051 号
投标单位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小写金额： 元 大写金额： 元
交 货 期	

单位名称（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								
优惠承诺及其他：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1、本表应依照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六）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名称	规格型号、产地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1								
2								
3								
4								
…								

注：1.本表应按照采购一览表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2.“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应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对超出或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投标人应按投标产品实际情况填写，不得照抄、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5.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七）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九）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20xx年 月 日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十）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十一）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2）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投标企业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如果是非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十二）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1、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资信证明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19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

2、近半年内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十三）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相关认证等资料。

（十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投标人应按不低于招标项目要求，针对该项目的实施，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投标产品交货地点、交货时间、交货方式、交货进度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承诺。

（十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自定）

（十六）投标保证金证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为：青海旺利欣竞谈（货物）2020-051号）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十七）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17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及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十八)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青海旺利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此函需声明参与本次投标的货物（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相关资料；

2.此函须由投标产品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且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附制造（生产）企业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3.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产品）投标时，可按制造（生产）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　　（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十九）最终报价确定表

最终报价确定表

项目名称：化隆县人民法院业务装备采购项目

最初报价	调整因素	最终报价	交货期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此表由投标单位在参加谈判前先将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人印章盖好，待递交时当场填写）。

单位名称（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谈判项目及要求

采购要求及技术说明

（1）投标人可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对包号中内容必须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2）最终报价应包括《谈判文件》中所购置的产品、维护服务与技术支持等全部内容。若投标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投标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3）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投标产品”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名称、规格型号；在指标栏中列出其产品的具体技术指标；以招标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投标人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正、负、0 偏差。如果只注明“符合”、“满足”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符合；

2、重要指标：《谈判文件》在技术参数中列出了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最小技术指标，投标人必须对技术参数一览表中各项产品和指标进行实质性响应，所推荐的每一项产品不能低于所列的各项指标。

3、产品交付说明：投标人所交付的产品必须满足或实质上优于本标书的要求，同时需给出详细说明及证据,如产品彩页、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等；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4、供货：中标的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规定地点的相关单位提供所投产品应具备完成设备用途所需要的完备机能和保证整个系统正常运转及维护的所有必备系统。

5.免费服务质保期：1 年

产品名称及技术参数要求

预算控制价：13 万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

项目内容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文件保密柜	电子密码锁 尺寸：1850×900×420（mm）双层，优质加厚冷轧钢板表面以静电粉末处理,钢板厚度：0.8mm ，经脱脂，除锈，磷化等多重工艺处理，不生锈；倒棱，圆角，园线应均匀一致，装配拆装产品零件结合牢固严密，活动部位灵活自如，无杂音；表面采用静电喷粉一一环氧聚酯混合型热固性粉末涂料，漆膜厚度达到 65UM 以上，附着强力，耐摩擦，抗撞击；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上层一块活动隔板和两个带锁抽屉，下层一块活动层板；双层双锁，上下层不能分开，采用电子密码锁，密码加钥匙解锁，颜色为亚光白，安全可靠,具有自动报警功能，遇非法试开或破坏自动报警。	个	24
刻录光驱	DVD XUOIC 光驱类型 DVD-ROM 安装方式 外置光驱 接口类型 USB 适用光盘尺寸 12cm，8cm 读取速度 DVD-R 16X DVD-RW 10X DVD-RAM 18X DVD+R 16X DVD+RW 10X CD-ROM 48X DVD 视频播放 8X VCD 播放 16X Audio CD 播放 16X 外观及其他 支持系统 Windows XP/Vista/7 产品尺寸 146×170×41mm 产品重量 600g 电源电压 DC+5V±5%，DC+12V±10% 其它性能 静音王(Quie track)/E-Green/AFFM	个	5

	环境参数 工作温度 5℃-45℃ 存储温度 -20℃-60℃ 工作湿度 20%-80% 存储湿度 15%-90%		
A3 彩色机	产品类型 数码复合机 颜色类型 彩色 涵盖功能 复印/打印/扫描 速度类型 低速 最大原稿尺寸 A3 内存容量 1.5GB 硬盘容量 175GB 供纸容量 标配纸盒：500 页（2 个），手送纸盘：100 页 最大容量：2300 页 介质重量 供纸盘：60-300g/㎡ 手送纸盘：52-300g/㎡ 耗材描述 黑色碳粉 黄色、红色、蓝色碳粉盒 黄色、红色、蓝色碳粉盒 双面器 标配 自动输稿器 选配 网络功能 支持有线网络打印 接口类型 标准： USB2.0 TypeA/TypeB TASKaifa25525I10Base-T/100Base-TX/1000Base-T（RJ-45 网络接口） SD 插槽 选购：IEEE1284 复印功能 复印速度 20cpm 复印分辨率 600dpi 复印尺寸 A6-SRA3（需选购件） 预热时间 19 秒 首页复印时间 黑白 5.5 秒，彩色 7.7 秒 连续复印页数 1-999 页 缩放范围 25-400% 复印倍率 预设 5 种放大/7 种缩小 打印功能 打印控制器 标准配置 打印速度 20ppm 打印分辨率 1200×1200dpi	台	1

	打印语言 标准：PCL5e，PCL 6 选购：Adobe PostScript3 打印其它性能 网络协议：TCP/IP(IPV4，IV6) 扫描功能 扫描控制器 标准配置 扫描速度 54ppm 扫描分辨率 1200dpi 输出格式 TIFF，JPEG，PDF，高压缩 PDF，PDF/A 扫描其它性能 绑定软件：网络 TWAIN 扫描 扫描到电子邮件协议：SMTP、POP、IMAP4 最多可发送目标地址：500 个 最多可存储目标地址：2000 个 网络协议（扫描）：TCP/IP 最大扫描文件容量：725MB 其它特性 液晶显示屏 9 英寸超大彩色触摸面板 主机尺寸 587×685×788mm 重量 小于 81kg（仅主机） 电源 220-240V，50/60Hz 功率 1.7kw 系统平台 Windows 8/Windows 7/XP/Vista/Server 2003/Server 2008/Server 2008 R2/Server 2012 Netware 6.5（选购） Unix，Sun Solaris，HP-UX，SCO OpenServer，RedHat Linux，IBM AIX Mac OS X v.10.5 或以上版本 SAP R/3，NDPS Gateway，IBM iSeries/AS/400-using OS/400 Host Print Transform 复印机附件 可选配件 盖板 自动反转送稿器 送稿器手柄 单层供纸盘 轮脚台 双层纸盘 SRA3 选购件 PostScript3 复印数据安全单元 文件格式转换器 废粉盒 MP C6003 型		

	计数器界面卡		
橙色打印机	产品类型 彩色激光打印机 产品定位 个人办公/商用高效 最大打印幅面 A4 最高分辨率 600×600dpi 黑白打印速度 ISO，A4：高达 16ppm ISO，Letter：高达 17ppm 横向，A5：高达 27ppm 纵向，A5：5ppm 彩色打印速度 ISO：高达 16ppm 标准，Letter：高达 17ppm 纵向，A5：5ppm 横向，A5：高达 19ppm 处理器 800MHz 内存 标配/最大：128MB DDR，128MB NAND 闪存网络功能 不支持网络打印打印性能首页打印时间 A4，就绪模式：黑白 11.5 秒，彩色 13.4 秒 A4，休眠模式：黑白 13.8 秒，彩色 15 秒 letter，就绪：黑白 11.4 秒，彩色 13.3letter，睡眠：黑白 13.5 秒，彩色 14.9 秒打印语言 PCL5c，PCL6，PostScript3 仿真，PCLm，PDF，URF 可打印区域 上边距：5mm，下边距：5mm，左右边距：5mm 月打印负荷 30000 页接口类型 USB2.0 耗材耗材类型 鼓粉一体墨粉盒型号 HP 204A 墨粉盒打印量 黑色：1100 页，青色/黄色/品红色：900 页 介质规格 介质类型 纸张（铜版纸，小册子纸，彩色纸，光面纸，重磅纸，信笺纸，轻型普通纸，照片纸，普通纸，预印纸，打孔纸，环保纸，精面纸），透明胶片，标签，信封，卡片纸 介质尺寸 Letter，Legal，A4，A5，A6，B5（JIS），B6（JIS），10×15cm，信封，明信片，自定义：76×127-216×356mm 介质重量 建议介质重量：60-163g/㎡（无涂层纸/亚光纸）175g/㎡明信片和 200g/㎡亚光纸 60-163g/㎡（带涂层纸/光面纸）进纸盒容量 标配：150 页出纸盒容量 标配：100 页其它参数显示屏 LED 显示按键产品尺寸 392×379.6×244.2mm（最低规格）产品重量 13.3kg 电源电压 AC 220-240V(±10%)，50Hz(±3Hz)电源功率 打印：343W，	台	5

	就绪 6W，睡眠：0.7W，手动关闭：0.1W 其它特点 支持多介质打印，粉仓智捷功能，一键打印，自动开关机 应用程序：惠普打印机助手（UDC），惠普驱动程序（Mac），惠普设备工具箱，惠普 JetAdvantage 安全管理		
警用器械	警翼 透明 PC 方盾，材质:高强度 pc 材料，防护面积:500x900mm，厚度:3.5mm 4.2mm 重量:2.5kg, 2.7kg，结构强度:握把与盾体连接强度>500N，臂带与盾体连接强度>500N，耐穿刺性:147J，耐打击性:342J，质量保险:100 万. 保安防暴头盔，材质: 2 种, pc 材料,纯钢头围尺寸:可调节，防护级别:PC 二级钢盔三级，重量: 580g, 1100 (钢盔)，结构强度:23K 负荷维持 120 秒未出现，系带断裂,连接件脱落现象，耐穿刺性:3KG 钢锥, 1 米落下 2 次，头盔未被穿透。耐老化性:通过 GA296 -201 1 老化试验质量保险:100 万。 硬质铆钉防刺服，高猛钢板，铆钉联接无缝排列,在规定性能内保证防刺服不被刀尖刺穿,同时满足基本穿戴舒适度,是高性价比的防护产品!防护等级: 24 焦耳动能，不露刀尖!防护面积: 0. 3 平方米(覆盖主要器官)产品重量: 2.6KG，质量保险: 100 万，适用范围:需要安全防护的单位及个人，如保安货车司机,等 产品名称:防割手套，型号:GH-01，防割等级: 5 级，抗撕拉系数: 4 级，耐磨系数: 3 级，材料工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包裹不锈钢丝紧密编织。适用人群:保安、巡逻值班人员。 加强型钢叉，材质:优质不锈钢，净重:1000g，尺寸:收缩 1.1 米，伸展 1.95 米，上管直径 22mm，下管直径 25mm，叉口直径 0.48 米，叉管直径 22mm。 手持式金属探测器，通过公安部检测，抗摔性能优良 1 米落下测试 12 次，测量灵敏度硬市回型针。图钉。续航时间:40 个小时。电源: 9v 标准电池或可充电电池，功耗:最大 270mW，工作频率: 22KHZ，待机电流: < 5MA，工作电压:直流 7~12v，净重:	套	4

	320g。 强光手电，长 15.4cm 相当于手掌般大小，重 125 克，卓越照明品质，远射 150 米持线强光 3.5 小时，3 档可变焦，(强光爆闪弱光一键切换)，耐磨经摔抗压，(铝合金材质，更加耐磨经摔抗压)，自带莲花式攻头，(户外防身自卫利器)，灯泡寿命 10000 小时，(LED 高亮灯泡)，活动福利 3 重好礼,(车载充电器插座充电器 4200 毫安充申电池)。PC 棍，全长：50cm，材质：PC，重量：0. 3kg。		
台式计算机	联涉密计算机 控标参数 扬天 T4900V 规格：商用台式机电脑 国产自主品牌；处理器英特尔酷睿 i5-9400 3.0GHZ/4C/6M/2400/LGA 65W ；内存≥8GB DDR4 2400MHz；硬盘≥1000G+128GSSD, 3.5 英寸 SATA 硬盘 7200 转；显卡要求:2G 独立显卡；内置 DVDROM 光驱；显示器≥21.5 英寸低蓝光 LED 背光屏（1920*1080），与主机同品牌；集成 10/100/1000MB 自适应网卡；集成 5.1 声道声卡，类型板载集成 ALC662 芯片；USB 接口要求前 4 后 4（至少 4 个 USB3.0）；主机同品牌 USB 光电鼠标、防水键盘；预装正版 Windows10 64 位操作系统；机箱内置 1 个 PCI-E*16/1 个 PCI/1 个串口/集成千兆 1000 Mbps 网卡；电源不高于 180W；采用光触媒风扇，声压指标不高于 11.5 分贝；主机尺寸 18L 机箱采用 EAR 特种复合材料/前置开关/高效散热静音/带有安全锁孔/免工具开箱和部件维护/双风扇设计/含尾部风扇设计；提供本产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认证证书，节能认证证书，强制产品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产品检测报告；原厂商承诺主机三年保修及上门，在本省设有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提供门到桌安装验机服务，原厂 400/800 售后电话,提供原厂服务承诺函及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制造厂商原厂售后服务通过客户联络中心标准体系（CCCS）钻石五星级认证；	台	7